

#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志工招募簡章

▲主辦單位：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

▲執行單位：櫟竹文化設計整合有限公司

## 一、招募對象：

年滿十八歲，並對地質、礦業知識與文化推廣具服務熱忱與興趣者，期望貢獻一己之力的志願者。歡迎社區大學、大專院校師生、研究人員、博物館從業人員、退休人員、文化觀光從業人員及地方創生、社區營造工作者參與。

## 二、招募目的：

本次招募之志工預計於本中心瑞芳地質及礦業文化推廣教室（新北市瑞芳區明燈路三段 130 號）、地質多媒體展示場（新北市中和區華新街 109 巷 2 號）、地質及礦業文化推廣教室-猴硐礦工文史館（新北市瑞芳區柴寮路 25 號），協助進行展場管理及維護。

## 三、報名方式

(一) 即日起至 4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23:59 止。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Nr1iZyxDUyFk1DMW6>，或以右方 QR CODE 報名。

(二) 錄取名單公布：114 年 4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於本中心網站公布，並以 E-Mail 通知錄取者信箱。

(三) 培訓課程日期及地點：

1.基礎訓練：已取得基礎訓練結業證書者，請於報名時繳交影本。未取得基礎訓練合格時數者，請自行至「臺北 e 大（<https://elearning.taipei/>）註冊後搜尋課程「志願服務」志工基礎教育訓練（6 小時版）進行線上學習，取得認證時數後下載列印。

2.特殊訓練：114 年 4 月 14 日 10:00~17:40 於本中心地質研究館 1 樓大禮堂（新北市中和區華新街 109 巷 2 號）辦理培訓課程，共計 6 小時，未能全程參加者，將

線上報名網址

QR Code



無法取得志工資格。本次培訓課程以強化志工專業知能、熟悉服務環境為主要內容。課程安排如下：

\* 註：課程地點因應實際情形調整，如有調整則另行通知，另課程交通費及午餐費用敬請自理。

日期	地點	時段	課程主題	教學大綱	講師	
4/14(一)	地質研究館 1 樓大禮堂	10:00~ 12:00 (2h)	北臺灣煤礦產業發展史概論	以臺灣煤礦業發展的歷史與區域性概述，使學員理解臺灣過去煤礦產業曾支持民生經濟命脈與其脈絡。	張偉郎/法務部資訊處高級分析師、國立北大經濟學系兼任助理教授	
		12:00~ 13:30 (1.5h)	午休時間			
		13:30~ 15:30 (2h)	地質科學在臺灣的發展與礦業中的應用	課程讓志願者能夠瞭解地質科學的演變，以及在臺灣發展後應用在礦業資源探勘、工程建設...等，技術層面的運用。	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人員	
		15:40~ 17:40 (2h)	礦場保安技術與現場作業經驗分享	說明本中心有關礦場安全監督檢查、機電保安及安全檢測技術、煤礦坑內保安及安全技術...等，及現場作業之經驗分享。	林杰濱/前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科長	

#### 四、志工之權利

1. 接受足以擔任從事工作之教育訓練。
2. 一視同仁，尊重其自由、尊嚴、隱私及信仰。
3. 依據工作性質與特點，確保在適當之安全與衛生條件下從事工作。

4. 獲得從事服務之完整資訊。
5. 參與所從事之志願服務計畫之擬定、設計、執行及評估。

## 五、志工之義務

1. 遵守倫理守則之規定。
2. 遵守本中心訂定之規章。
3. 參與本中心提供之教育訓練。
4. 妥善使用志工服務證。
5. 服務時，應尊重受服務者之權益。
6. 對因服務而取得或獲知之訊息，保守秘密。
7. 拒絕向受服務者收取報酬。

## 六、注意事項

1. 本次培訓課程交通費及午餐費用敬請自理。
2. 擔任志工應遵守志願服務法相關規定及志工倫理守則。
3. 志工應配合本中心所訂定之值勤時間及地點值勤。
4. 志工出勤服務時數每半年最低不得低於 40 小時。

## 七、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經本中心修正後公告實施。